



放射腫瘤科 放射線治療須知

一. 什麼是放射線治療？

放射線治療俗稱「電療」，與手術治療一樣，都屬於局部性治療，故只有放射線照到的地方才會產生副作用；接受放射線治療時，感覺如同照 X 光檢查一般，其治療的療效與反應，由每日的治療累積而產生；放射線治療必須等到幾乎所有的劑量都給了時，才有希望達到所預期的效果。

二. 放射線治療的目的

運用較高能量的放射線來破壞癌細胞，防止癌細胞的生長與分裂，達到治療的效果，或者減輕腫瘤壓迫所導致的疼痛，及受腫瘤侵犯導致的出血問題。

三. 放射線治療的時間

依照疾病的不同及治療目標的不同，所需要的時間也不同，大多數的治療是一天一次，通常是週一到週五，週六及週日休息好使正常組織由放射線傷害中恢復，每一次治療(含治療位置設定)的時間約需 10~15 分鐘，但會因治療的方式而有所不同。

四. 放射線治療可能產生的副作用與注意須知

全面性反應

<<疲倦>>



大部份的病人在治療開始幾週後，會感覺特別疲倦，因治療過程中身體需要較多能量來修復受治療影響的正常組織，但這種倦怠感在治療結束後會逐漸消失。

→充分的休息與睡眠。

→減少日常活動與適度增加休閒娛樂的比重。

<<食慾不振>>

放射線治療可能會影響食慾，特別是因為放射線影響正常組織的緣故，有些病人是因為疾病本身或治療的壓力而導致食慾變差，另一些病人則可能是因為治療照射部位涵蓋了口腔，引起吞嚥的不適或味覺的改變而不想吃東西。

→藉由少量多餐的方式增加進食量，並採高蛋白、高熱量的飲食，例如牛奶、瘦肉、魚、蛋等。

→療程中請勿吃生食、高麗蔘及太辣、太油膩等刺激性食物。

→除了三餐正常吃以外，視情況補充高蛋白營養品(如亞培安素/每天2~3罐、立攝適/每天2~3罐、補體素…)及綜合維他命等。

→治療期間千萬不可使用生機飲食或減肥。

<<皮膚反應>>

開始放射線治療約2~3週後，照射部位的皮膚會逐漸變紅及較為敏感，正猶如被陽光曬久一般，皮膚也會變得較為乾燥，有時還會出現較嚴重的皮膚反應，如脫皮、疼痛或有滲出液，特別是在皮膚的皺摺處；通常結束治療後數週內會逐漸消失，但有的病人皮膚顏色可能會較以往更深一些。



- 穿著的衣物要以寬鬆吸汗的棉質材料為主。
- 沒有醫師的同意，不要於治療部位使用任何化學藥品、或貼膠帶、藥布。
- 治療部位不可熱敷或冰敷，請用溫水來清洗治療部位，需用毛巾輕輕的擦，不可用力刷洗，且清洗後立即保持乾燥。
- 治療前請勿於治療部位塗上任何藥膏、乳液或嬰兒油。
- 治療期間請定時修剪指甲，避免皮膚的摩擦與抓傷。
- 治療結束後的半年內，治療部位的皮膚仍要減少陽光的曝曬，出門前撐陽傘、戴帽子或著長袖衣服。
- 男性病人刮鬍子請使用電動刮鬍刀，以免刮傷皮膚而造成不必要的傷口。

<<對造血系統的影響>>

有時候放射線治療會造成暫時性的白血球或血小板減少，因骨髓造血機能受到放射線照射後暫時性的抑制；由於白血球和血小板是防止感染和幫助血液凝固的重要細胞，所以當放射線治療中，需定期抽血檢查，若血球有不正常下降時，治療可能必須暫停數天到一週左右，等造血功能與血球數目回昇，再繼續接受治療。

五. 其他注意事項

1. 放射線治療不一定須住院才能做，故醫師會評估病人狀況而決定是否需安排住院治療。



2. 放射線治療期間，需一星期返診(B3F 放射腫瘤科門診)一次，請醫師評估治療效果及引起的副作用，以適時調整照射劑量及處理相關副作用。
3. 如對放射線治療有疑問者，請於星期一至星期五白天上班時間(8:00 ~ 17:00)至本院門診大樓地下3樓放射腫瘤科洽詢，或電話聯繫(02)2672-3456 轉 6038 / 6039 、(放射腫瘤科)，歡迎您的洽詢~